

河源市民政局

河民区地字 20180503001 号

行政许可决定书

河源粤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

本机关对你单位提交的关于申请“龙光玖龙府”的命名材料进行了审查，认为你单位提出的申请命名名称“龙光玖龙府”符合《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》第十一条、二十三条和《广东省建筑物住宅区名称管理规定》（粤民区〔2009〕17号）第三条相关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